

证券代码：835444

证券简称：铭龙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铭龙基布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为浙江铭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12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期限为一年。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浙江铭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因董事朱建华为此议案关联方，故不参与此项表决。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铭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桐乡市屠甸镇工业园区

注册地址：浙江省桐乡市屠甸镇工业园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建华

主营业务：高分子材料及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塑胶制品、特种产业用布的生产销售；复合多功能纺织品、涂层布、网格布、蓬盖布、双喷布、单项透视贴、车身贴、即时贴、高性能膜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05 年 9 月 16 日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其它情况：因涉及商业机密，浙江铭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信息不便公布，但其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浙江铭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1,2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期限为一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此项担保行为为互保行为，有利于公司发展。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此项担保行为为互保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对公司的影响

无

（四）其它意见

无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12,000,000.00	14.51%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0	0%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4.51%。

六、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铭龙基布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铭龙基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9 日